合同

甲方：江苏省中医院钟山院区

乙方：南京味聚全食品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甲方食堂的定点采购与配送供应商。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就双方合作具体事宜达成以下合同：

一、品种、基本要求

根据甲方的需求，乙方向甲方提供下表但不限于下表所列品种的 奶制品饮料类等预包装类产品。

奶制品饮料类品种及基本要求

品名	质量标准	基本要求	规格	单价	基础价格下浮率
果粒橙	Q/TGKL0010S		1.25L/瓶		
红豆汁	GB/T31326		1L/瓶		
可乐	GB/T10792		1.25L/瓶		
0 蔗糖风味酸牛奶塑杯	GB19302		100g/杯		
纯牛奶	GB25190		1000ml/包		
天然矿泉水	GB19296		500ml/瓶		
天然矿泉水	GB8537		5L/瓶		
生榨椰子汁	QB/T2300		1.25L/瓶		
鲜牛奶	GB19645		195ml/袋		
雪碧	GB/T10792		1.25L/瓶		
玉米汁	GB/T31326		1L/瓶		

甲方联系人或其委托的人员提前 12 小时通知乙方以确定供货的品种、规格、数量等，对于未经甲方联系人及其委托的人员书面确认的采购，甲方有权

拒绝收货、付款。甲方有权提前 12 小时通知乙方变更其联系人或联系人委托的人员。

本合同有效期为壹年。合同所列产品报价方式为半年报，报价时间为每年 10 月 10 号、4 月 10 号。乙方参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确定的价格基准参考南京农副产品物流中心价格下浮 25%,如有清单内未列明的食材，乙方参照投标文件确定的价格基准以卫岗、下马坊周边农贸市场、盒马超市下浮 25%，乙方报价需经甲方市场抽检询价后签字确认。在报价有效期内，无论市场价格如何波动，均按基准下浮后的实价进行结算。

二、质量标准

包 4“奶制品饮料类”：

（一）供货单位需承诺其交付的食材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相关行业标准要求。

（二）供货单位需承诺其产品的品牌、质量、新鲜度，保证其产品生产、收购、运输、销售各环节有记录可查，确保可追溯；产品外包装完整清洁，内产品无破损漏洒。

如发现以下情况，膳食中心拒收食材，拒付相应货款，造成不良影响将予以追责：

1、冰鲜类奶制品质保期超过四分之一，常温类奶制品饮料质保期超过三分之一；

2、外包装不洁或破损；

3、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的。

三、供货时间、要求及注意事项

钟山院区膳食中心至少提前 12 小时（前一天 19：00 前）通知供货单位需要供货的品种、规格、数量等，采购人员由膳食中心指定，供货单位需将食材按膳食中心确定的送货时间自费（包括配送费、运输费、上车费、卸车费、过路过桥费等）送至指定的收货地点：江苏省中医院钟山院区（南京市中山陵 1 号）。工作日 9：00-17：00 陵园路封闭，双休及节假日 8：30-17：30 陵园路封闭），供货单位需提前考虑出行时间及出行方式。

1、供货单位须具备与配送商品相匹配的冷冻、冷藏设备和运输交通工具，其用品用具符合行业配送要求及卫生标准。

2、运输过程中如发生食材丢失、毁损、交通事故或其它意外事故的，供货单位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3、供货单位不得无故延迟送货，因延迟配送造成膳食中心损失的，将从货款中扣除该批货值的 2% 作为违约金。

4、供货单位不能保证某一批次的食材供货，应当在收到订单后 2 小时内通知膳食中心并双方共同商议解决办法；膳食中心临时增加食材，或突发紧急用货需求时，供货单位应在约定时间内将该食材送至钟山院区。供货单位需保证能够及时供货、补货、换货。在一个自然年度内若三次及以上未能及时供货、补货、换货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四、付款条件

货款结算方式为月结，供货单位于供货次月 10 号前至钟山院区膳食中心核对货款；货款核对无误后，供货单位开具发票；钟山院区于 60 个工作日内付款至供货单位，支付货款时有权扣除供货单位应支付的违约金。

五、违约责任

1、擅自将食材配送业务转包、分包给第三人经营，则合同立即终止。

2、因配送不及时导致伙食供应延误，且供货单位拒绝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则合同立即终止，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合同总价 2%）。

3、因货物质量问题影响餐食品质的，将扣除该问题货物货款，并由供货单位支付同等金额的违约金。发生三次及以上此类事件，膳食中心有权解除本合同。

4、经相关部门认定，如因供货单位所提供的原材料原因造成钟山院区食物中毒等卫生事故的，供货单位需承担因食物中毒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5、供货单位需接受膳食中心上级部门对食材货物的质检抽检，如发现货物质量检测结果与招标文件质量标准不符，供货单位需退还该批次货款并承担货物货值 30%的违约金，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经甲方、乙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履行期限：壹年。本项目采取一次招标三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的办法，且中标单价不变。如果中标服务商（以下称乙方）未能通过考核，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再续签下一年合同。自第一次合同生效计算，三年期满，不再续签合同，本项目重新招标。一年合同期满，若甲方未获得预算批复或需求取消，则经甲方提前书面通知乙方后，合同到期终止，不再顺延。

甲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2026年 11月 1日

乙方（盖章）：南京味聚全食品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福英路1001号32号楼

邮编：211100

电话：13770550678

开户银行：工行南京高新园支行

帐号：4301000609100159325

2026年 11月 1日